石政发〔2021〕9号 签发人：薛晓晖

关于申请村庄规划专项流量指标的请示

连云港市赣榆区人民政府：

根据《江苏省自然资源厅关于加强近期国土空间规划实施管理的通知》（苏自然资发〔2020〕213号）文件要求，我镇为推进农民住房条件改善、全域综合整治等乡村振兴工作，现已完成大沙村等13个行政村村庄规划编制，特申请区政府给予405.65亩村庄规划专项流量指标，以满足村民搬迁安置、公共设施配套等工程建设的用地需求，促成全域综合整治项目早日实施。

妥否，请批示。

石桥镇人民政府2021年5月13日